

# 许昌市财政局文件

许财预〔2019〕18号

## 关于批复 2019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

许昌市强安管理所:

2019年市本级预算已经市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结合2019—2021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情况，现将2019年部门预算及2019年规划支出数一并批复给你们，请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、用途和科目使用，并在此文件下达20天内，按要求完成相关数据的公开工作，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批复2019年部门预算

核定你单位2019年收入预算为82.72万元，其中：公共财政拨款82.72万元；支出预算为83.72万元，其中：公共财政拨款安排支出83.72万元（详见部门预算批复表格）。

## 二、批复 2019 年规划支出数

根据市直 2019—2020 年中期财政规划，除 2019 年部门预算外，现核定你单位 2019 年支出计划  $82.32$  万元。在编制 2019 年部门预算时，依据 2019 年规划进行调整。

附件：×××2019 年度单位预算表

- 表 1：2019 年单位预算汇总表；
- 表 2：2019 年收支预算总表；
- 表 3：2019 年收入预算总表；
- 表 4：2019 年支出预算总表；
- 表 5：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；
- 表 6：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；
- 表 7：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；
- 表 8：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；
- 表 9：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表；
- 表 10：2019 年政府采购表；
- 表 11：2019 年新增资产购置表。

